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、B包（项目名称、包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中政企（北京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85.567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98.9378 万元①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政企（北京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月23日

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、B包（项目名称、包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 B 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1人，营业收入为5219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57.59万元①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月23日

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（两个③，二选一，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选择本条）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有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、B包（项目名称、包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、B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中金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2人，营业收入为5762.1784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23.055129万元①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北京中金万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月23日

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（**两个③，二选一，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选择本条**）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，才能享受《政府采购促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的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、B包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恒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410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2.71万元①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恒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1月23日

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（两个③，二选一，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选择本条）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有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的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、B包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,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176 人,营业收入为 6808.79 万元,资产总额为 9867.62 万元①,属于 中型企业;

2. (标的名称), 属于 (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 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万元,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 年 01 月 23 日

注: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,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,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,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,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,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,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**(两个③,二选一,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选择本条)**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,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,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

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、B包（项目名称、包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73人，营业收入为32910.1113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868.114980万元①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月23日

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（两个③，二选一，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选择本条）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、B包（项目名称、包号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世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703.8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73.03 万元^①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世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8月13日

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（两个③，二选一，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选择本条）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有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、B包（项目名称、包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机构采购项目B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中科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0人，营业收入为760.8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34.46万元^①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科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1月23日

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（**两个③，二选一，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选择本条**）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，才能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价格扣减。（**两个③，二选一，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选择本条**）